

揭阳市水利局

揭市水函〔2023〕38号

揭阳市水利局关于印发揭阳市水利局 2023 年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水利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联系人及方式：张楚璇，联系电话：8225914）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揭阳市水利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以及揭阳市、广东省、水利部年度依法行政工作部署，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依法开展

- 1.落实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法律论证主体责任。（水资源科）
- 2.组织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揭阳市水利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水资源科）
- 3.按计划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研究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相关科室和单位）

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

- 4.编制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清单。（水资源科牵头）
- 5.落实涉及市场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科室和单位）
- 6.运用广东省“双随机、一公开”综合监管平台并按照局年度计划确定的比例频次开展双随机检查。（相关科室和单位）

三、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 7.进一步组织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相关科室实施）

8.组织换发全国统一的行政执法证件。（水资源科）

四、加强矛盾纠纷调处化解

9.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办理市政府行政复议答复案件。（水资源科）

10.对信访投诉请求事项通过分析研判、分类处理、领导接访下访约访等方式妥善处理。（办公室）

11.对信访积案实行“一件信访事件、一个包案领导、一个工作小组、一套化解方案”工作机制。（办公室牵头、相关科室配合）

12.按规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信息公开申请件全部在法定时限给予答复。（办公室牵头、相关科室配合）

13.继续组织参加“民生热线”上线直播，回应和处理群众关切的问题。（办公室牵头、相关科室配合）

五、组织做好法治宣传教育

14.组织参加2023年度全市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水资源科牵头，相关科室按职责分工配合）

15.组织制定并向社会公布《揭阳市水利局普法责任清单（2023年）》《揭阳市水利局2023年度法治宣传教育计划》。（水资源科牵头、相关科室实施）

16.组织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办公室、水资源科牵头，相关科室实施）

17.组织不少于两次局直系统领导干部法治专题讲座。（水资源科）

18.开展“普法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乡村）”活动。（水资源科牵头，相关科室实施）

附件：揭阳市水利局 2022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附件

揭阳市水利局 2023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责任科室	备注	需履行决策程序
1	揭阳市水网规划	计财科	规划	专家评审、公众参与、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

备注：1.上列项目仅列了必须履行的决策程序，其中通过网站等形式履行公众参与程序的，公开征求意见的期限不少于 30 日（规范性文件不少于 7 个工作日），

按规定应当开展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听证等决策程序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 2.除“后评估”外，本目录未列“需履行决策程序”是指决策作出前需履行的程序，2022 年具体需履行程序视事项实际开展阶段而定。
- 3.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须开展公平竞争审查。
- 4.未纳入目录的新增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也须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